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2022-044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保定路 527 号 8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

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所有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规定时间截止之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2 年 8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 2022-039、041、042）。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3、4、5、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15	上海家化	2022/9/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二)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三)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

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四）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会前可以电话、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会议当天可现场登记。

（五）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六）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建议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根据防疫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须符合防疫的有关规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配合做好参会登记、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体温正常、上海市健康码“随申码”和防疫行程卡“行程码”均为绿色，且持上海市 72 小时以内核酸阴性报告者，凭入口抗原检测阴性结果方可进入会场，须全程佩戴口罩以及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

（三）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长治路 399 号双狮汇 A 座 11F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5907666

传真：021-65129748

邮编：200438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